

粮食安全保障法、慈善法等多部法律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健全粮食生产者收益保障机制

完善公司出资制度 强化股东出资责任

公司法修订草案25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公司法修订草案的第四次审议。

与草案三审稿相比,草案四审稿进一步完善公司出资制度,强化股东出资责任。一是在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认缴期限不得超过五年的基础上,明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可以对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期限作出特别规定,为重点行业领域设定短于五年的认缴期限留出制度空间;二是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应当在公司成立前按照其认购的股份全额缴纳股款;三是增加对不按照规定公示或者不如实公示出资等有关信息的处罚。

草案四审稿还明确了失权的决议程序和失权股东的异议程序,增加了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可以向未按期缴纳出资的股东发出失权通知的规定,并规定股东对失权有异议的,应当自接到失权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据了解,我国现行公司法于1993年制定,1999年、2004年对个别条款进行了修改,2005年进行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5日上午在北京开幕。国务院组织法修订草案、公司法修订草案、慈善法修正草案、粮食安全保障法草案、刑法修正案(十二)草案、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草案、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草案、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修正草案、国境卫生检疫法修订草案、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等多件法律草案提请会议审议。

了全面修订,2013年、2018年又对公司资本制度相关问题作了两次重要修改。

建立健全监管制度 规范个人求助网络平台

个人求助网络服务平台在帮助大病患者筹集医疗费用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实践中也存在一些乱象,影响了平台公信力甚至慈善事业发展。慈善法修正草案进一步建立健全平台监管制度,明确从事个人求助网络服务的平台应当经国务院民政部门指定,对通过其发布的求助信息真实性进行查验,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民政部门会同网信、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另行制定。

草案进一步强化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在合作募

捐中的责任,明确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自己的名义开展公开募捐;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应当与合作方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并对合作方的相关行为进行指导和监督;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负责对合作募得的款物进行财务核算和管理,将全部收支纳入其账户。

慈善组织存在私分、挪用、截留或者侵占慈善财产等违法行为的,除对该慈善组织进行处罚外,草案还加大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罚力度,明确情节严重的,禁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一年至五年内担任慈善组织的管理人员。

推广间作套种等方法 提高粮食单产

粮食安全保障法草案三审稿拟在健全粮食生产者收益保障机制的规定中明确促进农业增效、粮食生产者增收。草案三审稿规定,国家健全粮食生产者收益保障机制,以健全市场机制为目标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和粮食价格形成机制,促进农业增效、粮食生产者增收,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种粮积极性。国家支持面向粮食生产者的产前、产中、产后社会化服务,鼓励引导粮食适度规模经营,支持粮食生产集约化。

草案三审稿增加规定满足人民群众对食物品种丰富多样、品质营养健康的消费需求。草案三审稿明确规定促进粮食领域先进技术、设备的推广使用,提高科技支撑能力;增加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内容;明确国家推进农业机械产业发展;增加规定支持推广间作套种等种植方法,提高粮食单产。

此外,草案三审稿将有关规定修改为,国家实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严格控制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当依法落实补充耕地责任。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 预警发布平台

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草案

二审稿明确预警警报应当包含的事项和信息,规定建立健全预警发布平台和预警信息快速传播渠道。

草案二审稿规定,发布警报应当明确预警类别、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的范围、警示事项、应当采取的措施、发布单位和发布时间等。国家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预警发布平台,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向社会发布预警信息。广播、电视、报刊以及网络服务提供者、电信运营商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预警信息快速发布通道,及时、准确、无偿播发或者刊载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公共场所和其他人员密集场所,应当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工作。

突发事件涉及两个以上行政区域的,由有关行政区域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负责,或者由各有关行政区域的上一级人民政府共同负责。共同负责的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信息共享和协调配合机制。根据需要,地方人民政府间可以建立协同应对机制。

此外,草案二审稿还增加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依法有序参与应急运输保障,参与巨灾风险保险等相关工作的规定;要求加强对个人信息的保护,严格规范个人信息处理活动。 据新华社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走在前、作表率,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

打造模范机关建设山东品牌

记者 杨璐

模范机关建设 走在前、作表率

发布会上,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刘渊介绍,省委省直机关工委聚焦“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要求,努力在当好“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上展现新作为、作出新贡献。

抓牢“讲政治”这一根本,在对党忠诚上作表率。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举办省直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班,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知识竞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强化“守纪律”这一关键,在作风建设上作表率。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护航优化营商环境等,调度督促省直部门单位机关纪委开展监督工作,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加强机关纪委建设,强化专项教育整顿,健全“纪

12月25日下午,山东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加强模范机关建设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记者获悉,省委省直机关工委深入推进“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建设,走在前、作表率,打造模范机关建设山东品牌,全力服务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检监察工委+协作联系区+骨干人才库+机关纪委”协同发力的机关纪检工作格局。

夯实“负责任”这一基础,在担当作为上作表率。发挥群团组织作用,组织开展第十五届全民健身职工运动会、“冬送温暖”“夏送清凉”等活动,惠及4000余名干部职工,启动“山海同行”省直机关青年联谊活动。深化精神文明创建,推进省直机关美德和信用建设。

突出“有效率”这一重点,在狠抓落实上作表率。把机关党建工作融入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山东实践中去谋划、部署、推进,全力服务现代化强省建设。着力服务中心工作,创新实施“党建链动”,聚力11条产业链上的大企业、大项目开展送新发展理念、送支持政策、送生产要素、送服务保障“四送”活动;围绕“十强产业”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72项,激发各行业领域服务强省建设的活力。增强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责任心,组织开展“双联共建”,累计为169个共建村兴办实事项目2000多个;开展“以下看上”专题调研,推动“机关接地

气,干部走基层”。“创新‘四同四化’‘双报到’机制,省市联动为‘办实事’项目荣获“2021-2022年度山东组织工作创新奖”。

推动机关党建 高质量发展

记者了解到,从去年10月起,省委省直机关工委与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联合组织开展“走在前 作表率”党组(党委)书记谈模范机关创建系列访谈活动,话责任担当、谋规划设计,谈创建举措,夯实党组(党委)创建主体责任。去年播出4期,全网总点击量380万次。今年已播出7期,正在制作12期,社会反响很好,关注度很高,每一期的点击量都在200万次以上。

“创建模范机关已经成为全省各级机关破解难题、转变作风、推动发展的重要抓手,成为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的有力举措。”刘渊表示。

今年9月,省直机关工委在全国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以模范机关建设山东篇章

作典型发言,介绍了山东省市县“三级联动”的行动篇、实践篇、收获篇、展望篇,擦亮了模范机关建设的山东品牌。

发布会上,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副书记、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副书记隋宝文介绍,下一步将按照省委工作部署,以深化模范机关建设为总抓手,把省直机关党建各项工作要求贯穿模范机关创建的各方面、各环节,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自2024年起,聚焦服务中心大局,每年确定一个活动主题,建立常态化目标递进机制;督促部门单位党组(党委)落实模范机关创建主体责任。明年继续与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联合开展党组(党委)书记谈模范机关创建系列访谈活动,邀请省直部门单位党组(党委)书记接受专访,话责任担当、谋规划设计,谈创建举措;继续“走出去”开展模范机关创建专题调研,总结各方面经验做法,评选展示一批“模范机关建设优秀案例”,推介宣传一批省直系统已经成熟的党建品牌,培树一批立得住、推得开的先进典型,创新开路、典型引路,努力打造模范机关建设“山东品牌”;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时效化”要求,构建明责、督责、考责一体化责任落实机制。明年年初命名公布150个省直机关模范机关创建示范集体。

沉到基层一线 服务企业群众

“组织引导省直机关各单位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沉到基层、服务群众,解决好‘最后一公里’问题。”隋宝文介绍,目前,省直机关有137个部门单位共建169个村,分布在65个县(市、区),除青岛外,全省其他15个市已实现全覆盖,2024年,将实现55个黄河滩区迁建社区全覆盖;落实到位资金4.1亿元,推动培育农业龙头企业、产业合作社、种养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2700余家,实施增收项目和民生实事项目2000多个。三年来,省市两级确定共建项目5482个,为社区办实事和解决问题1.3万余件,评选出省市联动为民办实事优秀项目400个,解决了诸多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问题。

“坚持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找准机关党建引领服务工业经济发展的结合点。”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副书记卞汉林介绍,创新实施“党建链动”行动,推动20个试点省直部门单位与省标志性产业链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开展结对共建,搭建发展平台。截至目前,共开展联学联建等活动100多次,协调落实各类资金近5亿元、土地指标470余亩。下一步将扩大链动范围,增强链动实效,服务推进全省新型工业化发展。